

新闻公报
三项有关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的命令刊宪
2013年10月4日（星期五）

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根据《税务条例》作出的三项命令（十月四日）刊宪，以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就避免双重课税与意大利、根西岛和卡塔尔签订的协定。

政府发言人说：「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协定）可确保投资者无须为同一收入两度缴税。」

「简单而言，这些协定会使香港与协定伙伴两地的投资者在从事两地跨境经济及投资活动时能更清楚确定其税务负担和节省税款。」

有关香港与意大利、根西岛和卡塔尔的协定的内容摘要载于附件。

这些命令将于十月九日提交立法会审议。这些协定必须待香港及协定伙伴各自完成有关的批准程序之后才能生效。

香港于今年一月与意大利、四月与根西岛和五月与卡塔尔签订协定。

完